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印刷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MB07449072025202

采购单位（甲方）：南宁市新民中学

住 所：南宁市青秀区南湖街道云景路35号

供 应 商（乙方）：广西金茂印务有限公司

住 所：

南宁市高新三路3号广西印刷工业城7号楼101号房

签订合同地点：宁市青秀区

签订合同时间：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采 购 计 划 号：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目录	数量	预算资金	资金来源性质	资金支付方式
1	NNZC[2025]1755号	其他印刷服务	1	45298.69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授权支付

供 应 商（乙方）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的征集文件、响应文件、印刷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印刷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1	NNZC[2025]1755号	广西金茂印务有限公司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	-	-	-	1	件	0.00
2	-	【服务项】本项服务为计量单位，供应商按10000元报价，不能更改报价。	-	-	-	4	项	10000.00
3	-	【服务项】本项服务为计量单位，供应商按1000元报价，不能更改报价。	-	-	-	5	项	1000.00

4	-	【服务项】本项服务为计量单位，供应商按100元报价，不能更改报价。	-	-	-	7	项	42.67
合同总价（元）		45298.69						
合同总价（大写）		肆万伍仟贰佰玖拾捌元陆角玖分						

增值服务项具体商品明细

序号	增值服务项	增值服务项商品明细
1	增值服务（1）	新民中学印刷费用 详见清单
2	增值服务（2）	
3	增值服务（3）	

合同总价：（大写） 肆万伍仟贰佰玖拾捌元陆角玖分 ，（小写） 45298.69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交货后双方约定时间银行卡对公转账。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印刷服务单。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南湖街道云景路35号	通讯地址： 南宁市高新三路 3 号广西印刷工业城 7 号楼 101 号房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19968148015	电话： 13807729266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新民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唐山路支行
账号： 2102103329300101025	账号： 45050160476100000076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